**博士学位论文修改承诺书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院 |  | 姓名 |  | 学号 |  |
| 拟申请博士学位的专业名称 |  | 导师姓名 |  |
| 博士学位论文答辩日期 |  | 学生类别(全日制或同力博士) |  |
| 博士论文题目 |  |
| **相关修改意见与建议（须全部列举）** |
| **1、评议评阅专家的修改意见与建议** |
| （红色字体为提示类信息，可删，下同）字体要求：宋体、五号、单倍行距表格长度不够可延长，请自行排版美观，但需保持表格整体框架不变。 |
| **2、答辩委员提出的修改意见与建议** |
| 字体要求：宋体、五号、单倍行距表格长度不够可延长，请自行排版美观，但需保持表格整体框架不变。 |
| **3、指导老师的修改意见与建议** |
| 字体要求：宋体、五号、单倍行距表格长度不够可延长，请自行排版美观，但需保持表格整体框架不变。 |
| **学位申请人的修改说明** |
| 学位申请人需针对以上修改意见与建议逐一说明修改情况，含章节及对应页码字体要求：宋体、五号、单倍行距。此页表格长度不够可延长至下页，请自行排版美观，但需保持表格整体框架不变。博士生（手写签名）：年 月 日 |
| **审核意见** |
| **1、指导老师审核意见**：本人审阅并确认该生已经认真按照评阅（评议）专家、答辩委员、指导老师的意见逐一、全面地修改了学位论文，同意其提交最终定稿的博士纸质论文，愿意承担该学位论文质量的指导和把关责任。导师（手写签名）：年 月 日 |
| **2、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指定相关学科负责人或专家的审核意见：****（评议评阅成绩中曾有75分以下、或平均成绩在80分以下、或有2个及以上成绩在80分以下的博士研究生，必须由学院对其修改情况进行审核并填写该栏。）****□**已按专家修改意见完成学位论文修改，建议提交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议。**□**未按专家修改意见完成学位论文修改，尚需继续修改。修改建议如下：审核人（手写签名）：年 月 日 |
| **3、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意见（修改情况、是否建议授予博士学位等）**学院分学位评定委员会已确认该生及其导师对学位论文进行了认真、全面的修改，该生（**□**被列入**□**未被列入）我院重点审核对象，经我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严格审核和投票表决，建议授予其博士学位。主席（手写签名）：年 月 日 |

注：（1）凡评阅（评议）专家及答辩委员会提出了修改意见和建议的博士生均须提交此表。

（2）此表一式二份，一份留存学院，一份由学院研工办统一交校学位办。